

## 臺中市政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1010718

\*請詳閱填表說明後，逐項覈實填列；除評估內容有可能跳答外，其餘部分皆應完整填答。

壹、計畫名稱	101 年度臺中市各區農會田媽媽暨家政班地方特色料理爭霸賽計畫	
貳、主辦機關	臺中市政府農業局	
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政治參與、社區參與、國際參與領域	v	
3-2 勞動、經濟領域	v	
3-3 福利、脫貧領域	v	
3-4 教育、文化、科技領域		
3-5 健康、醫療領域		
3-6 人身安全領域		
3-7 家庭、婚姻領域		
3-8 公共建設(或工程)		
3-8 其他：_____（請填寫計畫涉及領域）		
肆、現況評析	<p>1.我國政府長年擬定政策輔導農會協助推行各項政策欲提升農村經濟，推展農特產品及開發農村特色餐飲以協助農村發展。在農業家政方面，隨著農村經濟結構改變，政府亦逐年調整政策朝向推動農會家政班職訓及培力課程，不少家政班員已具備極佳烹飪技巧，部分成員並進而發展在地田媽媽產品及地方伴手禮。因此為使農村經濟更為活絡，本局透過田媽媽及家政班烹飪競賽活動，鼓勵農村婦女運用在地農產品開發特色地方料理，讓農村特色料理藉由傳承、學習與創新而有不斷推陳出新的成品，使農村婦女發揮所長，同時可推廣本市農產品及展現農村婦女培力成果，使農業經濟發展更具競爭力。</p> <p>2.由於目前本市各農會家政班男女比例約為男 1%：女 99%，顯現本市農會家政班員仍以女性為大多數，但亦有男性的參與；在本市田媽媽則有 10%的成員為男性，顯現在農村餐飲料理方面有較多的男性參與，但仍以女性為主體。</p> <p>3.此次活動的舉辦雖以提升農村婦女產業競爭力為目標，不排斥農村男性的參與，在資源與資訊方面是以各區農會推廣部門進行公開報名及聯繫的管道，亦不會有針對不同性別而有所差異。</p>	
伍、目標	<p>(1)藉由舉辦料理競賽活動，激勵農村家政班班員增強自身投入產業職場之能力。</p> <p>(2)利用在地當令食材，研發，吸引更多國人分享消費。</p> <p>(3)運用本市新社區特產--香菇及本市各區在地農特產品為主要食材，由各區農會家政指導員與表現優秀之班員們攜手合作，共同研發具傳承意涵、地方特色、創意、並兼顧健康及美味之特色料理，並配合構思料理的呈現方式。</p> <p>(4) 本次比賽將邀請名廚擔任評審，並給予賽後指導、示範及講評，以專業攝影全程錄製並將各優秀成品進行拍攝及編輯，並將於賽後將本次比賽優秀成品之材料、做法及呈現技巧配合美觀照片彙集成「101 年推廣大臺中地方特色料理家政活動食譜」，發放對象為本市市府各機關、全國農業相關單位及承辦農村文化活</p>	

動相關單位，亦可置於公眾閱覽中心供民眾借閱，以呈現本市在農村家政方面推展之優秀成果，同時也可讓民眾瞭解如何運用大台中在地農產品做出好吃的料理，增進本市農產品的消費力。

(5) 比賽優秀成品(尤其是阿母的手路菜一項)將可由各區農會協助推展其應用在當地農村田媽媽及地方伴手禮的商品化，帶動地方最佳商機。

**陸、受益對象**(任一指標評定「是」者，請繼續填列「柒、評估內容」；如所有指標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柒、評估內容」，逕填寫「捌、程序參與」及「玖、評估結果」)

評估指標	評定 (勾選)		說明 (請說明評定為「是」或「否」原因)	備註
	是	否		
6-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由於本市各區農會家政班員成員有99%皆為女性，本次活動的舉辦亦是以提升農村婦女的產業競爭力及推廣本市農特產品暨農村特色餐飲為目標成果，因此受益者多為女性。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6-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受益對象多為女性。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但計畫內容存有預防或消除性別偏見、縮小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6-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計畫不涉及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存有考量促進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柒、評估內容**

評估指標	評定 (勾選)			說明 (請說明評定為「是」、「否」或「無涉及」之原因)	備註
	是	否	無涉及		

**一、資源評估**(4項資源評估全部評定為「無涉及」者，應重新檢討計畫內容之妥適性。)

7-1 經費需求與配置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如經費需求已就性別予以考量、或經評估已於額度內調整、新增費用等者，請評定為「是」。
--------------------------------	--------------------------	-------------------------------------	--------------------------	--	---

7-2 分期(年)執行策略及步驟考慮到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v		如有助消除、改善社會現有性別刻板印象、性別隔離、性別比例失衡、或提升弱勢性別者權益者，請評定為「是」。
7-3 宣導方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需求，避免歧視及協助弱勢性別獲取資訊	v			本市各區農會家政班員仍有1%為男性，田媽媽班則有10%為男性，顧慮性別需求，在宣導上可鼓勵男性的參與，兩性參與對於農村女性產業競爭力的提升亦有正面的作用。	如宣導時間、文字或方式等已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資訊獲取能力與使用習慣之差異，請評定為「是」。
7-4 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v			鼓勵兩性共同參與，可增設農村男性喜愛參與的活動及職訓等，並設農村男性家政培力專案計畫以吸引男性加入家政班員。	如有搭配其他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者，請評定為「是」。
<b>二、效益評估</b> (7-5 至 7-9 中任一項評定為「否」者，應重新檢討計畫案內容之妥適性；公共建設計畫於 7-10 至 7-12 中任一項評定為「無涉及」者，應重新檢討計畫案內容之妥適性。)					
7-5 計畫受益人數或受益情形兼顧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需求，及其在年齡及族群層面之需求	v			受益對象多為女性，且無年齡之限制，未來將規劃可增加男性參與之計畫內容及成長課程。	如有提出預期受益男女人數、男女比例、其占該性別總人數比率、或不同年齡、族群之性別需求者，請評定為「是」。
7-6 落實憲法、法律對於人民的基本保障	v			本計畫符合性別政策綱領及憲法之基本精神。	如經檢視計畫所依據之法規命令，未違反基本人權、婦女政策綱領或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基本精神者，請評定為「是」；相關資料可至行政院性平會網站參閱 ( <a href="http://www.gec.ey.gov.tw/">http://www.gec.ey.gov.tw/</a> )
7-7 符合相關條約、協定之規定或國際性別/婦女議題之發展趨勢	v			本計畫本以提升農村婦女素質及農業競爭力為目標，亦無違反國際婦女平等原則。	如符合世界人權公約、消除對婦女一切歧視公約、APEC、OECD 或 UN 等國際組織相關性別核心議題者，請評定為「是」；相關資料可至行政院性平會網站參閱 ( <a href="http://www.gec.ey.gov.tw/">http://www.gec.ey.gov.tw/</a> )

7-8 預防或消除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刻板印象與性別隔離	v		辦理活動內容增加可吸引男性共同參與的項目或課程。	如有助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男女角色、職業等之限制或僵化期待者，請評定為「是」。
7-9 提升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營造平等對待環境	v		本活動對於農村婦女能平等獲得社會資源機會有助益。	如有提升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者，請評定為「是」。
7-10 公共建設（含軟硬體）之空間使用性：空間與設施設備之規劃，符合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上之便利與合理性			v 本計畫不涉及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	如空間與設施設備之規劃，已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者，請評定為「是」。
7-11 公共建設（含軟硬體）之空間安全性：建構安全無懼的空間與環境，消除潛在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的威脅或不利影響			v 本計畫不涉及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	如空間規劃已考慮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等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威脅或不利影響者，請評定為「是」。
7-12 公共建設（含軟硬體）之空間友善性：兼顧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對於空間使用的特殊需求與感受			v 本計畫不涉及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	如空間規劃已考慮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特殊使用需求者，請評定為「是」。
<b>捌、程序參與</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以當面、傳真、電郵、書面等方式至少徵詢1位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並填寫參與者的姓名、職稱及服務單位；專家學者資料可至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參閱 (<a href="http://www.taiwanwomenscenter.org.tw/">http://www.taiwanwomenscenter.org.tw/</a>)。</li> <li>• 請以性別觀點提供意見。</li> <li>• 如篇幅較多，可採附件方式呈現。</li> </ul>			<p>一、參與者：</p> <p>以電郵方式徵詢大葉大學人力資源暨公共關係學系陳月娥助理教授針對本計畫案研提性別觀點意見，以為本計畫修正參據。</p> <p>二、參與方式：（當面、傳真、電郵、書面）</p> <p>電郵方式討論與提出書面意見。</p> <p>三、主要意見：</p> <p>本計畫內容在性別觀點上的考量已相當周延，為求更加理想，僅提供以下兩點建議供參：</p> <p>（一）建議在名稱上能消除”田媽媽”字眼，帶有針對已婚女性設計的單一性別活動之不當聯想。</p> <p>（二）在邀請名廚擔任評審，並提供賽後指導、示範及講評部分，建議考量報名參加競賽選手的性別分布，在評審的性別分布上亦能接近。例如：報名參賽選手性別分布為男性20%、女性80%，則在聘請評審的性別分布上亦能接近男性評審20%、女性評審80%。</p>	

**玖、評估結果**（請依據檢視結果提出綜合說明，包括對「捌、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本計畫將參採陳月娥委員所提供意見，在性別觀點考量上為加強男性參與機會及評分公平性，其具體措施如下：

- 一、未來辦理相關活動擬由各區農會班員(不限家政班員)皆可參與，以消除針對已婚女性設計的單一性別活動之不當聯想，並可鼓勵男性班員參與，而不侷限只有家政班員可參與。
- 二、有關評審性別分布一節，未來擬根據每年選手性別分布比例相對來調整評審性別分布以達性別觀點之考量。

填表人姓名：申屠萱

電話：04-222891111-56406

職稱：技佐

e-mail：shentu@taichung.gov.tw

